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AMPIO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冠軍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延續於百慕達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2）

補充公告
盈利警告

本公告由冠軍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 A部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九月十五日的盈利預警公告，內容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該公告**」)。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進一步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公司目前可得資料及董事會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本集團預期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介乎約81,000,000港元至約87,000,000港元(須待本公司獨立外部核數師審閱及審核後方可作實)，而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44,000,000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預期進一步增加，主要歸因於評估完成後預期信貸虧損增加約7,000,000港元以及應收帳款之減值約22,000,000港元。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落實其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董事會謹此強調，本公告所載資料乃根據董事會對本公司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最近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作出，而該等賬目並未經本公司獨立外部核數師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確認或審閱，或會作出進一步調整。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須細閱本公司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該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二六年九月內刊發。

建議股東及投資者在買賣公司股份時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冠軍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吳國樑

香港，2026年9月25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黃敏女士及景哈利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廖嘉濂先生及李忠海先生；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文輝先生、陳易希先生及黃育文先生。